

公司代码：600309

公司简称：万华化学

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万华化学	600309	烟台万华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立民	肖明华
电话	0535-6698537	0535-6698537
办公地址	烟台市幸福南路7号	烟台市幸福南路7号
电子信箱	lmli@whchem.com	mhxiao@whchem.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总资产	96,013,385,013.91	87,063,457,480.75	76,912,659,201.52	10.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7,945,512,039.65	38,048,993,610.30	33,778,735,672.70	-0.27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调整后	调整前	
经营活动产生	8,284,937,690.90	11,215,304,574.86	8,445,172,019.49	-26.13

的现金流量净额				
营业收入	31,538,997,770.65	37,256,810,198.55	30,054,174,638.75	-15.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21,102,648.53	10,504,364,453.69	6,949,934,414.32	-46.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041,839,666.64	9,892,658,124.67	6,479,882,747.21	-49.0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93	37.01	25.43	减少23.08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79	3.35	2.54	-46.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23,478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59	677,764,654	677,764,654	无	
Prime Partner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0.70	336,042,361	336,042,361	无	
烟台中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2	330,379,594	330,379,594	无	
宁波市中凯信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61	301,808,357	301,808,357	无	
孙惠刚	未知	2.45	76,887,238	0	未知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未知	2.34	73,348,584	0	未知	
北京德杰汇通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3	69,995,240	69,995,240	质押	33,671,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36	42,667,381	0	未知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兴全合宜灵活配置混合型	未知	1.08	33,920,304	0	未知	

证券投资基金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未知	0.82	25,598,52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国丰投资、中诚投资、中凯信三名股东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烟台国丰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烟台市国资委（实际控制人未变化）
变更日期	2019年2月12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及日期	详见公司于2019年2月1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万华化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新增股份吸收合并烟台万华化工有限公司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临2019-15号）。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5.39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15.35%；营业利润70.22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6.5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21亿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6.49%。

报告期内，受全球经济发展增速放缓、主产品价格下滑以及出口成本增加等因素影响，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受到一定影响。公司采取策略，积极应对新的市场形势和挑战，进行组织管理模式变革，进一步紧密协同全球营销资源和市场策略，加强全球供应链统一管理，更高效地服务全球市场和客户。2017年、2018年、2019年公司先后将“安全管理年”、“安全管理深化年”、“安全管理提升年”作为管理主题，旨在通过三年的持续努力，全面、深入提升公司全员安全意识、过程安全能力、本质安全水平、安全管理能力和安全业绩。管理方面，通过创新经营，主动开源节流，一方面通过聚氨酯、石化、新材料和精细化产业链布局，深化产业链纵深，通过多元化的产品组合，进一步提升为客户提供产品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另一方面，通过生产、管理创新，不断反思内省，找差距、补短板，追求卓越，抓好管理最后一公里，提升组织效率，提升企业资产运营效率，提升装置运营和自动化水平。

2019年下半年，在生产方面，公司将继续加强生产管理，保证装置稳定运行，保质保量完成

生产任务；在销售管理方面，公司将积极应对外部环境变化对产品销售的不利影响，主动研判市场发展趋势，制定合理的销售策略，保证销量和利润的实现；在研发方面，公司将持续开展装置工艺优化工作，以提高装置运行效率，降低生产成本，同时加强自主开发项目的研发投入，开发新的技术及产品；在管理方面，公司将规范内部流程和管理制度并适应公司的现状及发展目标，为公司战略实现奠定坚实的管理基础，并结合公司的战略加强公司人力资源管理，为万华的长期发展储备人才。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1. 2017年3月31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2017年修订）》（财会〔2017〕7号）、《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2017年修订）》（财会〔2017〕8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2017年修订）》（财会〔2017〕9号）；2017年5月2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年修订）》（财会〔2017〕14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财政部要求境内上市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根据上述会计准则的要求，公司对相关会计政策内容进行调整，并按照上述规定自2019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新发布的会计准则要求，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

2. 根据财政部2019年4月30日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要求，本公司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并采用追溯调整法变更了相关财务报表列报。

3. 随着万华化学整体上市的完成，对汇率折算的要求进一步提高，为了使合并数据更加准确，并且实现同行间公司折算数据更加可比，公司决定修改外币交易折算采用即期汇率的类型。同时，《企业会计准则第19号——外币折算》应用指南规定“即期汇率，通常是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企业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应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即银行买入价或卖出价）折算”。在目前汇率波动平稳，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中间价可以如实反映企业会计信息的情况下，公司考虑变更即期汇率的数据来源，把外币资产按买入价折算、外币负债按卖出价折算变更为统一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的中间价折算。该会计估计变更自2019年3月1日起执行。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